高校英语教师出国研修项目

**第一条  项目简介**

为支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校英语教学改革，提高高校英语教师的教学研究水平，更好地适应各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与英国南安普顿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合作开展高校英语教师出国研修项目。

（一）国外合作方

南安普顿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建于1862年，英国顶尖高等学府，英国常春藤名校联盟“罗素大学集团”成员，世界大学联盟成员，SES-5成员（2016-2017年度QS世界高校排名第87名，TIMES英国大学排名第16名）。强项专业包括：工程学、艺术设计、法律、社会科学、医学、自然科学及生命与健康科学。教育学排名为全英第10。

（二）选拔范围

本项目面向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的省区选拔。地方合作项目单位也可根据实际需要推荐人选参加本项目。被录取人员统一纳入各省区当年选派计划。

（三）学习安排

学习方式主要为集中授课、模块选课、教学观摩、专题研讨、课堂实践、调研考察和撰写总结报告等。

学习安排主要为：语言和文化强化课程；英语教学法相关课程；学术论文发表与写作课程；语言课题研究；提交学习报告。

**第二条  选派计划**

（一）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

访问学者：留学期限为6个月

（二）留学国别：英国

（三）选派规模：派出2期，每期派出不少于35人

**第三条  资助内容**

一次往返国际旅费、留学人员在外留学期间的奖学金和学费

**第四条  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应符合[《2017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拔简章》](http://www.csc.edu.cn/article/709)、[《2017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地方合作项目选派办法》](http://www.csc.edu.cn/article/766)规定的申请条件及各省区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申请人应为各项目省区高校英语骨干教师及相关人员；同时承担行政工作的双肩挑人员，须为单位重点推荐并另行提供单位“重点推荐函”，“重点推荐函”中应明确推荐理由、承担教学工作的比重及回国后具体工作安排；

（三）申请时申请人年龄不超过45周岁（含45岁，以申请截止日期为准）；

（四）语言要求：符合[《2017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外语条件》](http://www.csc.edu.cn/article/767)规定的要求。

**第五条  申请办法**

（一）申请时间及方式

申请人应于20１７年4月1日至4月15日进行网上申请并向所在地省区教育主管部门提交申请材料。

具体选派计划及申请时间可由各省区教育主管部门根据本地区工作安排另行公布。申请人可向所在省区教育主管部门咨询并按各省区规定的时间进行申请。

（二）申请受理方式

各省区教育主管部门负责接受咨询、受理并审核申请材料；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个人及单位的申请。

（三）申请材料

请按照《关于准备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地方合作项目出国留学申请材料的说明》准备申请材料。

**第六条  评审、录取办法**

国家留学基金委将组织专家对申请人进行视频面试评审（面试时间另行通知），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确定录取人员名单。申请人可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http://apply.csc.edu.cn/)）查询录取结果。录取结果将于2017年8月公布。

**第七条  对外联系及派出**

（一）该项目被录取人员将由国家留学基金委统一安排派出。

（二）派出时间为2018年(具体派出时间由国家留学基金委另行通知)。

（三）留学人员在派出前，须与国家留学基金委及所在省区教育主管部门签订《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西部项目/地方合作项目专用版）并办理协议书公证、交存保证金和《国际旅行健康证明书》等手续。国家留学基金委及留学服务机构将于派出前两至三个月统一通知办理有关派出事宜。

**第八条 申请及选派程序**

参见“[选派工作流程](http://www.csc.edu.cn/article/764)”